

# 2016 年度仁化县农业局单位预算公开

## (补充公开)

### 目 录

#### **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**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#### **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**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二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
## 十三、201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###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##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## (一) 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

2016 年预算组成单位(含下属单位)共 1 个。仁化县农业局是县政府直属部门(加挂县委农办牌子),内设办公室、人事股、种植业股、农田基本建设指挥办公室、经管股、农产品质量监测股、法规股、科教股,另设农村承包合同办事处、植物检疫站、种子站和能源站 4 个事业单位。县委农办设扶贫办、综合股两个股室。主要职责:

1、贯彻落实有关农业、农村经济的法律、法规、方针和政策;研究、提出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;制订农业和农村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意见,并组织实施。

2、研究提出农业产业政策,引导农业产业结构合理调整、农业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产品品质的改善;培育切合本县实际的主导产业,培育农产品市场,促进农产品的流通和农业龙头企业的发展。研究制订农业产业化经营有关政策的实施意见,促进农业产前、产中、产后一体化;指导效益农业、农业产业化经营、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园区、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和外向型农业的发展。

3、参与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和措施;负责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、政策,调节农村利益关系;管理、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;指导和监督农村集体土地承包及承包

合同管理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和农业投入体系建设工作；指导、监督乡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、审计工作；指导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建设和。

4、负责农业科研、教育、技术推广体系及其队伍建设的协调、管理工作，实施科教兴农战略。负责农业科研项目的管理与农业科技成果的推广工作；负责全县农民职业教育、培训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；参与指导农民技术职称评审管理。

5、负责编制农业生产发展规划；参与研究提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规划；负责农牧业产品及种子、种苗基地建设和具有示范效应的农业产业化项目工作；组织生态农业和农业可持续发展；负责抗灾救灾农用物资的分配工作。

6、负责全县农业行政执法工作；制订农业产业的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；负责无公害、绿色和有机农产品的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全县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管理工作；负责全县生产及进口种子、种苗、农药、肥料、兽药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的检查、监督工作；组织实施动物防疫检疫工作；参与基本农田保护工作；组织实施拖拉机等农业机械的安全监理工作。

7、负责全县农业信息工作，组织指导全县农业信息系统的建设；预测并发布农业产业产品及农业生产资料供求情况等农业经济信息。

8、负责全县农村能源建设，做好农村能源技术指导和推广应用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

仁化县农业局共有行政编制 26 人，事业编制 13 其中，在职 34 人，离退休人员 45 人；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编制 3 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做好全县农业农村工作，完成上级政府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布置的工作，增加农民收入。

##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6 年收入预算 1067 万元，比上年 968.2 万元增加 104.2 万元，增长 10.76%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7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规范单位津贴补贴，财政统一上限标准，增拨人均 1.5 万元各项津贴补贴，我局此项预算为 80 万元；另专项任务增多，专项资金比上年度有所增加。

##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6 年支出预算 1067 万元，比上年 968 万元增加 104.2 万元，增长 10.76%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7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主要增加原因是规范津贴补贴，财政增拨人均 1.5 万元各项津贴补贴等；另专项资金比上年度有所增加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571.22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53.5%。与上年增加 151.2 万元，增长 36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66.52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.2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.5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 495.78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46.5%。与上年减少 52.22 万元，减少 9.5%。其中：001 项目政策性水稻保险 38.88 万元（用于用于水稻保险保费补贴，比上年减

少 11.12 万元，原因是水稻参保面积减少)；002 项目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0.3 万元(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经费，新增项目)；003 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作经费 6 万元(用于高标项目工作经费，比上年减少 2 万)；004 项目第三轮扶贫开发县级配套资金 380 万，(用于扶贫开发项目，比上年增加 60 万元)；005 项目扶贫工作经费 1 万元(用于扶贫办工经费，比上年减少 29 万元，原因是本年省、市有配套扶贫工作经费，所以县级配套资金减少)；006 老区发展专项资金 4 万元(用于老区建设项目，新增项目)；007 农村农房保险项目 4.1 万元(用于农房保险保费补贴，比上年增加 0.1 万元)；008 项目经管农民人均收入报表经费 3 万元(用于经管报表工作经费，比上年减少 3 万元)；009 项目农村三资平台建设资金 50 万元(用于农村三资平台建设，新增项目)；010 项目农村财务管理 8 万元(用于农村财务管理工作，比上年增加 3 万元)；011 项目植物检疫经费 0.5 万元(用于植物检疫工作经费，新增项目)。

#### **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**

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23.3 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2.1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，较上年持平或增加或减少 0 万元，原因是无因公出国(境)此项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2.3 万元(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.3 万元)，占 52.79%，较上年减少 0.3 万元，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压减预算。公务接待费支出 11 万元，占 47.21%，较上年减少 0.2 万元，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压减预算。

#### 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**
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31 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 3 万元、邮电费 3.9 万元、差旅费 2.5 万元、会议费 2.5 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 0.45 万元、电费 3.5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、其他费用 4.15 万元。

(二) 201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其中：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，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，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(三)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6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完成上级政府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布置的工作，实施 11 个项目，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(四)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固定资产总额 94.01 万元，其中：通用设备 88.35 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5.66 万元。

(五) 专业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：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、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。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，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，填列项目绩效目标。